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翁嘉聲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bx117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4306406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「第2屆水滴永續藝起來」繪畫比賽簡章1份

(37447225_1143064061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臺北自來水事業處（下稱北水處）辦理114年第2屆「水滴永續藝起來」繪畫比賽，請鼓勵所屬中、高年級學童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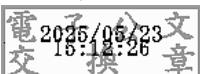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北水處114年5月15日北市水企字第1146012163號函辦理。

二、北水處為讓學童對水資源永續利用、節約用水有更深刻體認，於即日起至114年9月15日辦理旨揭比賽，期藉由藝術創作的方式，鼓勵教師將水資源教育融入教學並指導學生參賽。

三、本局同意旨案獲獎學生之指導教師可依比賽簡章「十二、獎勵方式（二）指導教師獎勵」予以敘獎。

四、檢附114年「第2屆水滴永續藝起來」繪畫比賽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 2025/05/23

麗湖國小 1140523



VXAA1146004192